



天镇县“三端”发力壮大农业龙头企业

本报讯（记者 苑捷）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是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撑。近日，天镇县出台了《关于统筹推进全县特优农业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从种植、加工、市场“三端”发力，大力扶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加快推进特优农业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建设，推动农产品向中高端价值链跃升，推动农业由传统、粗放、低效向现代、特色、优质、高效方向转变，促进粮食增产、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

在种植端，天镇县针对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通过流转土地发展红芸豆、糯玉米、露地蔬菜、油料等特色农作物原料种植基地1000亩以上的，每亩补贴200元；与农户签订种植、购销合同并完成履约，发展订单农业1000亩以上的，每亩补贴100元，单个主体最高补贴不超过100万元。黄花产业发展方面，对黄花种植基地黄花

留床面积按照每亩200元标准给予补贴，并鼓励黄花加工企业对各乡镇黄花种植基地进行承包经营，对承包面积按照每亩200元标准给予加工企业补贴。设施农业产业方面，该县针对育种育苗、各类设施大棚建设和改造、创建省级蔬菜标准化生产示范园等，给予财政奖补、贷款贴息、农业保险等政策扶持。食用菌产业方面，对年种植食用菌规模达3万棒以上的各类农业经营主体，购买菌棒或自行生产菌棒，菌棒标准2.5公斤以上的，每棒补贴1元，单个主体最高补贴不超过30万元。

在加工端，天镇县大力实施农产品加工业升级行动，鼓励以县域内农产品为主要原材料的，从事农产品加工及预制菜加工的经营主体扩大生产加工规模，对上一年度内已入统、农产品加工产值达2000万元及以上的，按照统计部门核定产值的5%给予奖补，单个主体最高不超过300万元；鼓励龙头企业依托

该县小杂粮、蔬菜、糯玉米、黄花等特色优势产业引进新设备、新技术，对上一年度内完成技改设备投资200万元以上，且未享受过各级财政资金扶持的省、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按照设备投资额20%予以奖补支持。

在市场端，天镇县鼓励“特、优”农产品出口销售，对农产品出口企业按照上一年度出口创汇额（人民币）的5%进行奖补，单个主体最高不超过70万元。同时，鼓励农业企业积极与京东、拼多多、抖音、快手、832等国内电商平台和国内大型连锁超市签订合同订单，对上一年度内电商销售额达到200~300万元的奖补10万元、300~500万元的奖补20万元、500万元以上的奖补30万元；对上一年度内超市销售额达到1000~2000

万元的奖补10万元、2000~3000万元的奖补20万元、3000~5000万元的奖补30万元、5000万元以上的奖补50万元。

同时，天镇县加大对“特、优”农产品品牌建设扶持力度，对上一年度新认定的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一次性奖补50万元，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一次性奖补20万元。在上一年度入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全国地理标志农产品、“圳品”及新取得国际有机农产品认证、国际食品安全认证的，分别给予一次性奖补20万元。对上一年度内龙头企业参加县域外省域内展销活动的，每次奖补1万元；参加省域外展销活动的，每次奖补2万元；在参展活动中每获得一次省级及以上荣誉的奖补2万元，每获得一次市级荣誉的奖补1万元。

深耕农业赛道 推动乡村振兴



春回大地，古都大同呈现出生机勃勃的景象。在市内各类广场、公园，市民纷纷投身到运动的热潮中。近年来，市民健康意识不断增强、全民健身热情日益高涨，公共体育设施和场馆建设持续发力，群众性体育活动风生水起，健康生活氛围浓郁。图为市民在永泰门广场

本报记者 戎禹仁 摄

本市将启动第37个爱国卫生月活动

本报讯（记者 高燕）今年4月是第37个爱国卫生月，我市将开展系列活动，积极营造全民参与的浓厚氛围。

今年爱国卫生月活动主题为“爱国卫生新篇 健康‘心’生活”。活动期间，我市将针对城市背街小巷、老旧小区、城乡接合部等重点区域开展集中整治

行动，积极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规范畜禽养殖行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结合春夏季节传染病特点，组织专业消杀队伍对公共区域、重点场所进行集中消杀，并发动群众开展家庭卫生清洁，清理蚊蝇、鼠、蟑等病媒生物孳生地。建立健全日常监督管理机制，加强

对环境卫生工作的监督检查。

同时，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心理健康科普宣传活动，并以儿童青少年、职业人群、老年人等为重点，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开展心理健康关爱行动。将通过举办爱国卫生运动主题展览，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知识竞赛等形式，动员群众积极参与爱国卫生月活动，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卫生运动的发展历程、取得的成就及在保障人民健康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增强市民对爱国卫生运动的认同感和参与度。围绕培育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制作形式新颖、内容活泼的宣传作品和文化产品，广泛传播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控烟限酒、心理平衡、健康睡眠等健康生活方式和卫生常识。充分利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动员群众积极参与爱国卫生月活动，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我市14338人志愿登记捐献遗体和人体器官

本报讯（记者 高燕）为缅怀纪念

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者，向社会公众传播“生命延续，大爱传递”理念，4月1日，我市举行“生命·希望”2025年全市遗体器官及遗体捐献缅怀纪念活动。记者从市红十字会获悉，截至目前，我市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志愿登记人数达1.4万余人。

人体器官捐献是挽救垂危生命、服务医学发展，弘扬人间大爱、彰显社会文明的高尚事业。近年来，市红十字会秉持“人道、博爱、奉献”红十字精神，不断完善捐献服务体系，加大宣传力度。

截至目前，全市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志愿登记人数累计达14338人，实现遗体捐献7例、角膜等器官捐献71例，让8名眼疾患者重见光明，213位器官衰竭

终末期患者获得新生希望。

此次活动由市文明办、市红十字会、市民政局、市卫健委、大同大学红十字会主办，旨在追思、铭记我市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者，弘扬正能量，引导社会公众理解、支持和参与人体器官捐献事业。是日，我市遗体器官捐献者纪念园内鲜花簇拥、哀思如潮，捐献者家属代表、爱心人士、志愿者、大同大学医学院代表等在遗体捐献者纪念碑前默哀、鞠躬、献花，缅怀逝者。

市红十字会呼吁，希望有更多爱心人士投入到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志愿服务和宣传活动中来，广泛宣传捐献者事迹，积极营造有利于捐献的良好社会氛围，让器官捐献这份生命礼赞惠及更多患者群体。

图为在缅怀纪念活动现场，参加活动人员向遗体捐献者纪念碑献花。

本报记者 高燕 摄



国际生物多样性日

1991年2月，该特设工作组被称

为政府间谈判委员会。

1992年5月，内罗毕会议通过《生物多样性公约》。

1992年6月5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召开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上，153个国家签署了《生物多样性公约》。

同年11月，我国第七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此公约，我国成为这个公约最早的缔约国之一。

1994年12月，联合国大会通过决议，将每年的12月29日定为“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以提高人们对保护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认识。

1994年12月，联合国大会通过决议，将每年的12月29日定为“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以提高人们对保护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认识。

2001年，将每年12月29日的“国际生物多样性日”改为5月22日。

市生态环境局宣

1992年12月，联合国大会通过决议，将每年的12月29日定为“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以提高人们对保护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认识。

2001年，将每年12月29日的“国际生物多样性日”改为5月22日。

市生态环境局宣

1994年12月，联合国大会通过决议，将每年的12月29日定为“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以提高人们对保护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认识。

2001年，将每年12月29日的“国际生物多样性日”改为5月22日。

20